

## 苏州大学本科课程免听申请表 v2

按《苏州大学本科选课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规定，重修的课程与其它已选课程的上课时间为部分冲突时，可对重修课程的冲突部分申请免听。免听申请经课程教学单位教务秘书批准后，学生于规定时间内对教学班有余量的课程进行重修选课。免听申请时间、重修选课时间及相关安排以教务部发布的通知为准。

学号		学院（部）	
姓名		专业（大类）	
<b>申请免听课程情况</b>			
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学分	课程教学单位
<p><b>学生申请重修课程的部分免听，须遵守以下学习管理规定：</b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实验（实习）、公共体育、上课时间完全冲突的课程，不得申请重修免听；</li> <li>2. 学生持申请表至课程教学单位进行免听审批，并将申请表留至课程教学单位教务秘书处；</li> <li>3. 免听申请获批后，课程教学单位可直接处理免听重修课程的选课，或告知学生按相关通知自行上网选课，教学班有余量的课程方能选课成功；</li> <li>4. 重修选课成功的学生，需确保上课时间不冲突的节次进课堂随堂学习，且在课堂考勤、作业提交、平时测验、期中期末考试、成绩记载等方面，严格执行该课程正常教学要求。</li> </ol> <p>请申请人认真阅读上述规定，并在横线上签署如下诚信承诺：“<b>本人已认真阅读上述规定，并将严格遵守，否则后果自负</b>” _____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申请人承诺签名： _____ 年 月 日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学生所在学院（部）公章： _____</p>			
<p><b>课程教学单位教务秘书审核意见</b>（请在○内打✓，将审核意见为“否”的申请表退还学生，审核意见为“是”的申请表汇总后统一交教务部课程与考试科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重修课程是否仅为部分冲突：      是○      否○</p> <p>教务秘书审核签字： 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课程教学单位公章：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

1. 课程教学单位对申请部分免听的学生，需在课堂考勤、作业提交、平时测验、期中期末考试、成绩记载等方面，严格执行该课程正常教学要求。
2. 本表由课程教学单位审批、留存。